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顏佑昌  
電話：05-3620123#387  
傳真：05-3622701  
電子信箱：dmatthew0306@mail.cyhg.gov.t  
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5001285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(0012853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立學校教師導師及特殊教育職務加給是否納入104  
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案，請依教育部國民及學  
前教育署函示辦理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月15日臺教國署人字  
第1050006498號函副本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  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

105/01/20

1050000276